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录

会议须知.....	3
议程安排.....	5
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便于各位股东及其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并确保会议顺利进行，以下事项敬请注意：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请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按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会议登记方法详见本须知第四项。请确认与会资格的股东准时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5 层会议室

（二）现场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
-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自然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
-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

（三）邮箱登记方式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通过指定邮箱（investor@hygon.cn）办理登记，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需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提交上述登记文件彩色扫描件办理登记，届时持邮箱回复确认回执参会。

（四）特别提醒

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股权登记日股东身份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 14:00 正式开始，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在会议开始前向登记处登记。股东发言时应向大会报告所持股数和姓名，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议案，发言时简短扼要，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

七、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八、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静音状态。

九、本次股东大会禁止录音、录像、直播。

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有权对大会意外情况做出紧急处理。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程安排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楼 C 座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6 日

六、参加会议对象：

1. 2023 年 3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并报告出席情况

（二）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股东就以上议案相关问题的提问

(四) 现场股东进行投票表决

(五) 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六)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七) 律师发表对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八) 签署会议文件

(九) 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八、联系方式：电话：010-82177855；邮箱：investor@hygon.cn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对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公司 A 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63,300.00	/	291,222.71	56.82	期间不一致
租赁及服务	公司 A 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500.00	/	2,433.74	10.16	期间不一致
租赁及服务	公司 D 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960.00	/	5,182.28	21.64	期间不一致
租赁及服务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200.00	/	622.10	2.60	期间不一致
知识产权费	公司 G	6,100.00	/	21,583.38	93.48	期间不一致
合计		73,060.00		321,044.21		

注：1、上表中数据均为税前金额；

2、上表中“本次预计金额”未经审计；

2、上表中“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3、上表中“上年占同类业务比例”系与 2022 年度同类业务未经审计发生额的比较。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任正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8 号高新国际广场 A 座 6 楼
注册资本	2,069,553.77 万元
成立时间	1996 年 10 月 28 日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设、科技、经贸发展投资及符合国家政策的其它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项目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出资比例 90%，四川省财政厅出资比例 10%
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总资产 15,174,565.67 万元，净资产 4,805,356.03 万元，营业收入 1,271,967.60 万元，净利润 125,973.88 万元
关联关系	直接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法人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公司 A 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公司 D 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公司 G 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鉴于上述关联交易涉及内容属于公司商业秘密，披露交易信息可能对上市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交易对方的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豁免披露内部登记及审批程序，为维护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履约能力良好，不存在违约情形。公司将就新增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规模的增长，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及服务及知识产权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